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培训收费成本性支出

实施单位（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计算机培训中心)

主管部门（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项目负责人（签章）：曹玉虎

填报时间：年月日

附件 3:

2019 年培训收费成本性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项目背景: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4]58号)和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4〕82号)文件规定及自治区工信厅相关要求,为贯彻《自治区人才培养天山计划》《自治区人才引进天池计划》的通知,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天山计划人才培养实施方案》,着眼于提高我区企业现代经营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能力,依托国家相关企业人才培养工程;全面提升自治区企业信息化人才整体水平。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针对我区工业、经济和信息化等领域紧缺人才开展培训收费成本性支出项目。按照“规范安排非税收入成本性支出。自治区本级部门非税收入成本性支出预算安排的原则:我中心为差额预算事业单位,实行“收支两条线”业务,非税收入90%用于成本性支出。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为贯彻《自治区人才培养天山计划》《自治区人才引进天池计划》的通知,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天山计划人才培养实施方案》,着眼于提高我区企业现代经营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能力,依托国家相关企业人才培养工程,培训中心申请8期600人的培训项目。**培训开展情况:** 一是于2019年1月-5月开展广泛调研工作,二是2019年5月至12月在乌鲁木齐市、阿克苏市、伊宁市完成“2019

年度企业信息化推广应用人才培养”各一期，完成 286 人培训；三是在乌鲁木齐市完成“云计算大数据领军和专业技术人才培训班（疆内班）”一期 54 人培训；四是完成墨玉县、莎车县、麦盖提县“2019 年度脱贫攻坚信息人才培训”各一期，计 398 人。全年累计完成 7 期 698 人培训工作。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该项目资金投入 30 万元，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预算执行，列支培训收费成本性支出项目 3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为完成自治区人才培养天山工作，培训共支付 30 万元，其中：办公费 7.2 万元，用于培训用品、耗材等；业务咨询费 1.2 万元；培训用电 1 万元；培训用水 1 万元；邮寄资料和联系业务电话费 1 万元；工作人员及教师差旅费 4.8 万元；维修(护)费 0.5 万元；疆内、外师资讲课费 11.4 万元（每期培训班请 3-4 位教师授课，每期教师授课费 1.63 万）；培训开展其他交通费 1.9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根据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工作安排部署，由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培训中心承办，主要针对自治区工业、经济、信息及自治区其他紧缺人才的培养；于 2019 年 5 月至 12 月在乌鲁木齐市、阿克苏市、伊宁市完成“2019 年度企业信息化推广应用人才培养”各一期，计 300 人次，实际完成 286 人，在乌鲁木齐市完成“云计算大数据领军和专业技术人才培训班（疆内班）”一期 54 人。完成墨玉县、莎车县、麦盖提县“2019 年度脱贫攻坚信息人才培训”各一期，计 398 人，全年累计完成 698 人。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一季度, 制度培训计划; 二季度, 完成培训调研工作; 三季度, 根据培训计划及调研情况实施培训工作; 四季度, 完成项目收尾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 严格按照《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经信培训中心管理制度》等规定执行财务核算, 严格按照自治区人才培养规划要求, 以针对性强, 覆盖面大, 专业高精尖, 岗位缺技的理念科学制定培训科目, 方案, 计划。以确保项目专项资金得到有效落实。

绩效评价对象: 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培训中心(自治区计算机培训中心)培训收费成本性支出项目。

绩效评价范围: 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培训中心 2019 年培训收费成本性支出项目的使用及绩效情况。2019 年 12 月前项目全部完成, 预算执行率 100%, 服务满意度 95%以上。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是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 按照规范的程序, 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是统筹兼顾。培训中心单位自评由项目组全体成员实施, 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方法。

三是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 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 有效安排、无效问责的机制。

四是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 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我中心客观实际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8	8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8	8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7	7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7	7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15	15
		满意度	15	15

3、绩效评价方法：本着客观公正和有效性原则，培训中心根据项目绩效总目标采用了目标管理法，年初做了充分调研工作，设定了培训计

划，针对调研结果进行培训班前期准备包括师资力量，组建项目组成员、落实资金等方式进行培训项目的实施。

4、绩效评价标准：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实际标准两类评价标准，具体情况：年初计划完成8期600人培训，实际完成7期698人培训，原因为培训内容一样将人员合成一期进行培训。预算申报培训计划70万元，财政实际预算批复30万元，计划于2019年11月前完成培训任务，培训严格按照计划实施完成。通过以上计划标准和实际标准对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一致。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项目支出绩效及内控制度要求，落实到每个细节，做好专项资金预算，使用计划，标准等。在开展培训工作中，一是充分调研，精心组织，认真落实。二是课程内容精准定位。三是扩大培训覆盖面，课程对象覆盖岗位。四是创新驱动课程形式丰富多样。

2. 组织实施：

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培训中心成立了培训小组，全程跟踪服务培训项目。

（1）组长：曹玉虎

（2）组员：丁友江、陈强、景召斌

2019年1月-5月开展广泛调研工作，调研内容有南疆三地州脱贫攻坚人才需求；自治区企业信息化人才需求，中小微企业各类人才需求，自治区云计算大数据人才培养需求及信息化应用情况。于2019年5-12月具体开展各项培训并实施完成。

3. 分析评价：对评价结果进行整改，根据上级及区域负责人建议，学员反馈，用人单位意见，运用分析评价指导项目绩效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培训后，通过电话、发函回访等方式得到用人单位和个人对培训效果和今后改进的建议，满意度达到 95%以上。部分单位、学员建议加大力度，扩大覆盖面更有针对性的经常开展此类培训工作。评价等级为合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8	8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8	8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7	7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7	7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15	15
		满意度	15	1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落地前认真分析，充分调研，制定行之有效的实施方案，计划，

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的沟通，明确项目目标，任务分解，反复征询相关单位、师资和人员的意见，形成确实可行的项目方案，以中心领导为组长，成立专项小组进行实施。

(二) 项目过程情况

培训中心针对培训收费成本性支出项目开展以下工作，认真落实培训项目，确保培训过程安全、顺利、正常实施。

1. 中心充分调研市场需求，认真分析培训内容，制定行之有效的实施计划，明确培训目标，进行任务分解，积极向上级主管部门、处室进行汇报，掌握培训要求与目标，为实施培训做好充分的准备。

2. 中心成立培训小组，由中心领导任组长，负责督导项目实施方案、计划、培训科目的设立、内容的制定培训地点确认、经费概算等总体工作；由丁友江、陈强、景召斌组成的培训小组对培训场地、师资、招生、课程等内容进行具体实施。

3. 培训项目严格执行专款专用，根据培训经费概算，培训小组经实地调研，询价后将项目实施中教师讲课费、场地租赁费、学员住宿、学员餐饮费、资料费（教材）费、教师往返交通费、车辆租赁费预算上报培训组长、所有支付票据经中心财务部门进行审核。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实施后，受训单位或个人可学以致用，以理论指导实践，发挥社会，单位或区域范围内传帮带的模范作用，助力区域社会、工业、经济、信息化等发展。

产出指标分析：2019 年度预设指标为 4 条，实际完成为 4 条，无偏差值。

1、数量指标：年初计划培训 8 期 600 人，项目下达 600 人，实际完成 7 期 698 人培训工作，因部分培训内容一样，将部分学员合成一期进行培训，预算执行率 100%。

2、质量指标：计划完成“2019 年度企业信息化推广应用人才培养”四期，计划乌鲁木齐市两期、阿克苏市、伊宁市各一期；实际完成乌鲁木齐市、阿克苏市、伊宁市各一期；计划完成云计算大数据领军和专业技术人才培训班（疆内班）一期，实际按要求完成培训；计划开展“2019 年度脱贫攻坚信息人才培训”三期，实际完成墨玉县、莎车县、麦盖提县各一期。预算执行率 100%。

3、时效指标：本着为全疆信息技术人才领域、云计算大数据领军人才领域及脱贫攻坚信息人才领域提供人才支撑为目的开展的相关培训计划于年底实施完成，实际于 11 月完成培训任务，预算执行率 100%。

4、成本指标：在资金使用上能够做到专款专用并按照规定范围支出，支出资金符合规定，确保了资金的安全、高效使用，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履行单位内部审核。实际实施情况如下：培训共支付 30 万元，其中：办公费 7.2 万元，用于培训用品、耗材等；业务咨询费 1.2 万元；培训用电 1 万元；培训用水 1 万元；邮寄资料和联系业务电话费 1 万元；工作人员及教师差旅费 4.8 万元；维修(护)费 0.5 万元；疆内、外师资讲课费 11.4 万元(每期培训班请 5-6 位教师授课,每期教师授课费 1.63 万)；培训开展其他交通费 1.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四) 项目效益情况

中心本着“一切为学员着想，一切为学员服务”的宗旨，通过培训使区内企、事业单位遵循国家政策导向，提高企业信息化应用能力为目标，以培育企业信息化人才为重点，助力提高我区经济建设在新常态下

人才队伍健康发展，以丰富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的专家现场宣讲答疑、交流互动，提升企业信息化人才的相关知识及应用水平为手段，为自治区经济“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提供人才支撑。其中：

1、经济效益指标：通过“2019年度企业信息化推广应用人才培养”为乌鲁木齐市、阿克苏市、伊宁市三地州的企业信息化人才提供的技术支撑，提升了相关人才队伍的技术水平；通过“云计算大数据领军和专业技术人才培训班”为乌鲁木齐市云计算大数据人才提供了技术保障；通过“2019年度脱贫攻坚信息人才培训”提升了墨玉县、莎车县、麦盖提县脱贫攻坚信息技术人才的专业技术能力。预算执行率 100%。

2、社会效益指标：2019年培训项目涉及的培训内容广泛，涉及信息技术推广应用、云计算大数据领域和脱贫攻坚信息化领域，涉及面广，涉及乌鲁木齐市、阿克苏市、伊宁市以及墨玉县、莎车县、麦盖提县等地方，得到了所有培训人员 95%以上的好评率。预算执行率 100%。

3、生态效益指标：到当地开展培训，不用学员赶赴到外地，节约了学员的成本及时间，达到了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效果。预算执行率 100%。

4、可持续影响指标：信息化技术不断更新，为全球各领域提供了高效便捷的实用功能，要使信息技术得到可持续性的发展，相关领域的培训是必不可少的，通过前期市场调研、与前沿领域师资进行合作，对我区信息技术服务，提高了理论水平，提升了人才队伍水平，使企业对培训的满意率达到 95% 以上。预算执行率 100%。

满意度指标分析：2019年度预设指标为 1 条，实际完成为 1 条，无偏差值。通过电话回访和培训现场测评，学员满意度 95%。

从项目产出整体情况来看，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总体来看，

项目效益显著，均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领导高度重视，成立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安排专人具体办理，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二是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律法规，项目经费专款专用，抓好项目实施和绩效评价；三是科学制定方案。为使绩效评价工作平稳有序进行，在正式评价开展前拟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方案内容包括评价内容、评价方法、评价依据、时间安排、工作步骤、工作要求等方面；四是业务人员工作积极、认真负责，抓好项目实施的绩效评价。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上级统筹规划，基层充分调研分析，科学制定培训方案，认真落实培训细节，严格把控专项资金使用，严格培训过程，组建临时班委，落实培训期间的人员安全，卫生等。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情况，培训项目组织实施过程中，存在因地域经济发展情况不一，致专项经费不足；个别区域不重视，参训人员素质不一，前沿内容不能得到应用及推广。

六、有关建议

今后预算绩效申报需将相关培训业务全年任务进一步细化分解，制定具体的工作目标，尽可能采取定量的方式制定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提高项目绩效评价功能；同时协调相关单位部门加大项目前期调研分析工作，扩大专项培训项目资金支持，以培养高技能人才为基础，扩大人才培养覆盖面，开展针对性企业（岗位）定制培训。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培训收费成本性支出							
主管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实施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培训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计算机培训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需要完成 600 人的培训,开展 8 期培训。为完成自治区人才培养天山工作,培训共需支付 70 万元,其中:办公费 22 万元,用于培训用品、耗材等;业务咨询费 2 万元;培训用电 2 万元;培训用水 2 万元;邮寄资料和联系业务电话费 2 万元;工作人员及教师差旅费 7 万元;维修(护)费 2 万元;场地、设备、租赁和车辆等租赁费 8 万元;培训费 2 万元;疆内、疆外师资讲课费 13 万元(每期培训班请 5-6 位教师授课,每期教师授课费 1.63 万);培训开展其他交通费 3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5 万元。			实际完成 698 人的培训,开展 7 期培训。为完成自治区人才培养天山工作,培训共支付 30 万元,其中:办公费 7.2 万元,用于培训用品、耗材等;业务咨询费 1.2 万元;培训用电 1 万元;培训用水 1 万元;邮寄资料和联系业务电话费 1 万元;工作人员及教师差旅费 4.8 万元;维修(护)费 0.5 万元;疆内、疆外师资讲课费 11.4 万元(每期培训班请 5-6 位教师授课,每期教师授课费 1.63 万);培训开展其他交通费 1.9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600 人	698 人	7	7	需求培训量大
			培训班次	8 期	7 期	7	6	人员合成一期进行培训
		质量指标	培训内容	按项目内容	100%	6	6	开展高新精科目
			师资力量	国内资深专家	100%	6	6	
		时效指标	培训时间	11 月前完成	100%	6	6	
			培训目的	提供人才支撑	100%	6	6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	100	30	6	6	
	资金管理		专款专用	100%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企业生产力	100%	5	5	
			企业竞争力	提高企业竞争力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范围	信息技术领域培训	100%	5	5	
			培训目的	提升人才水平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	节约资源保护环境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影响	提升人才队伍水平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评价	90%以上	95%	10	9		
总分					100	99		